

营口市教育局

关于做好报送我市中小学德育工作总结 及优秀案例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营口市教师进修学院：

按照《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中小学德育工作总结及优秀案例的通知》（辽教办电〔2017〕189号）精神要求，请市教师进修学院德育处牵头负责此项工作，各县（市）区教育局积极配合，认真做好此项工作。

联系人：孙莉莉 联系电话：13464733053

电子邮箱：sunlili090901@163.com

